

关于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增设 C 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增强我司旗下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市场竞争力、优化产品体验，以更好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价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的有关约定，我司拟增设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 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C 类基金份额”）。

本次修改《基金合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该事项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中的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改。

一、增设 C 类基金份额的情况

1、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

2、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A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为 008145，C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为 013255。由于两类基金份额的收费方式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并单独公告。

3、投资人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两类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4、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5、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可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置、

对基金份额分类办法及规则进行调整、或者调整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费率水平、或者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等,并在调整实施之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6、C类基金份额注册登记机构为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4%年费率计提。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4\%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销售服务费由登记机构代收,登记机构收到后按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8、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设置如下:

申请份额持有时间 (T)	赎回费率
T < 7日	1.50%
7日 ≤ T < 30日	0.50%
T ≥ 30日	0.00%

注: T 为自然日。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30 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二、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相关销售事宜

1、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机构

(1)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柜台)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155 号浦东嘉里城办公楼 30 楼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客服电话:400-678-0099、(021) 38824536

直销联系电话:021-20398706、021-20398927

传真:021-58368869、021-58368915

联系人:秦洋洋、沈冰心

(2)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含微网站、APP）

交易网站：<https://trade.xqfunds.com>、c.xqfunds.com

(3) 代销机构

代销机构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网站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祖国明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99室	4000766123	http://www.fund123.cn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王苏宁	北京市通州区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京东集团总部A座17层	95118	kenterui.jd.com
腾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	刘明军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95017	www.tenganxinxi.com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汪静波	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400-821-5399	http://www.noah-fund.com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杨文斌	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400-700-9665	http://www.ehowbuy.com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薛峰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801	4006-788-887	http://www.jjmmw.com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王之光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	400-821-9031	http://www.lufunds.com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赵蕊蕊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5层518室	010-62675369	http://www.xincai.com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于海峰	成都市成华区建设路9号高地中心1101室	400-080-3388	www.puyifund.com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葛新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1层103室	95055	www.duxiaomanfund.com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吴强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18号	952555	http://www.5ifund.com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王翔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400-8205369	www.jiyufund.com.cn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王伟刚	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D座4层	400-6199059	www.hcfunds.com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肖雯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路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01-1203室	020-89629066	www.yingmi.cn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张跃伟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67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二期11层	400-8202899	www.erichfund.com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其实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金座东方财富大厦	4001818188	www.1234567.com.cn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戴彦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东方财富大厦	95357	www.18.cn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钟斐斐	北京市融新科技园 C 座	400-1599288	https://danjuanapp.com/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吕柳霞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59 号 18 层 03 单元	021-50810673	https://wacaijijin.com/

如有其他销售机构新增办理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请以本公司届时相关公告为准。

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投资事务, 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则为准。

2、投资者可自 2021 年 08 月 10 日起, 办理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定投业务。

3、在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柜台)进行申购时, 投资人以金额申请, 每个基金账户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元, 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 100,000 元。在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系统进行申购时, 每个基金账户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 元, 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 元, 最低赎回、最低转换转出、最低持有份额为 10 份。

除上述基金管理人直销渠道外, 基金管理人规定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每个基金账户首笔申购、每笔追加申购、每笔定期定额投资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最低赎回、最低转换转出、最低持有份额为 1 份。各销售机构可根据各自情况设定最低申购、追加申购、定期定额投资金额, 场外最低赎回、最低转换转出及最低持有份额, 除本基金管理人另有公告外, 不得低于本基金管理人规定的上述最低金额/份额限制。投资者在各销售机构进行投资时应以销售机构官方公告为准。

4、本基金暂不开放转换业务。本基金 A、C 类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三、基金合同的修改内容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修订已经履行了规定的程序,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经与本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 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中涉及增设 C 类基金份额的内容进行修改, 具体修改内容请见本公告附件《〈兴

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修改对照表》。

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自 2021 年 08 月 10 日起生效。

四、重要提示

1、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登载于规定网站。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涉及前述内容的，将一并修改，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文件。

2、本基金在进行基金份额分类并增加 C 类基金份额之日起，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并存。

3、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交易网站：<https://trade.xqfunds.com>、c.xqfunds.com

客服电话：400-678-0099；（021）38824536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我国基金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股市发展的所有阶段。基金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投资有风险，请审慎选择。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08 月 10 日

附：《〈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修改对照表》

附件：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0F）基金合同》

修改对照表

修改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二部分 释义	(无)	新增：<u>57、销售服务费：指从基金财产中计提的，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费用</u> <u>58、基金份额类别：指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各基金份额类别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u> <u>59、A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一类基金份额</u> <u>60、C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一类基金份额</u> 其后条款序号依次调整。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基金份额类别设置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u>增加、减少或调整</u>基金份额类别设置、对基金份额分类办法及规则进行调整并在调整实施之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u>指定媒介</u>上公告，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八、基金份额类别设置 <u>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u> <u>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u> <u>计算日某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总数</u> <u>投资者在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u> <u>本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设置、费率水平等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明。</u>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u>在履行适当程序后</u>，基金管理人可

		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置、对基金份额分类办法及规则进行调整、或者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或销售服务费、变更收费方式、或者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等，并在调整实施之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u>规定</u>媒介上公告，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u>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u>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u>该类</u>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三、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三、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1、“未知价”原则，即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u>该类基金份额</u>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不迟于T+3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u>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不迟于T+3日内公告。</u>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u>A类基金份额</u>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u>该类基金份额</u>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

	结果均按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4、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u>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u>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4、<u>A类基金份额</u>的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u>C类基金份额</u>不收取申购费用。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 申购与 赎回	九、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2）部分延期赎回：……延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 （3）……对于该基金份额持有人超过前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 30%以上的赎回申请进行延期，即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	九、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2）部分延期赎回：……延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u>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u>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 （3）……对于该基金份额持有人超过前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 30%以上的赎回申请进行延期，即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u>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u>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 申购与 赎回	十、暂停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和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 2、暂停结束，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应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并公告最近 1 个估值日的基金份额净值。	十、暂停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和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 2、暂停结束，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应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基金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并公告最近 1 个估值日的<u>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u>。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 当事人及 权利义务	（二） 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与义务 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托管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8）复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二） 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与义务 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托管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8）复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u>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u>、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 当事人及 权利义务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 …… 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 …… <u>同一类别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与 C 类基金份额由</u>

		<u>于基金份额净值的不同,基金收益分配的金 额以及参与清算后的剩余基金财产分配的 数量将可能有所不同。</u>
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 持有人大 会	一、召开事由 1、当出现或需要决定下列事由之一的,应当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5) 调整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报酬标准; 2、在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以下情况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 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	一、召开事由 1、当出现或需要决定下列事由之一的,应当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5) 调整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报酬标准<u>或提高销售服务费</u>; 2、在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以下情况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 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u>或销售服务费、或变更收费方式</u>;
第十四部分 基金 资产估值	五、估值程序 1、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每个估值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暂停估值时除外。 2、基金管理人每个估值日对基金资产估值后,将基金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按规定对外公布。	五、估值程序 1、<u>各类基金份额的</u>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估值日,<u>该类基金份额的</u>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u>该类基金份额的</u>余额数量计算,<u>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均</u>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每个估值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u>各类基金份额的</u>基金份额净值。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暂停估值时除外。 2、基金管理人每个估值日对基金资产估值后,将<u>各类基金份额的</u>基金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按规定对外公布。
第十四部分 基金 资产估值	六、估值错误的处理 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4 位以内(含第 4 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如下: (2) 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 0.25% 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	六、估值错误的处理 当<u>某一类基金份额的</u>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4 位以内(含第 4 位)发生估值错误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如下: (2) 错误偏差达到<u>该类基金份额的</u>基金份额净值的 0.25% 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u>该类基金份额的</u>基金份额净值的 0.5%

	净值的 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八、基金净值的确认 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负责进行复核。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本基金 T 日持有的所投资基金披露净值当日计算，基金管理人应将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发送给基金托管人。	八、基金净值的确认 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和<u>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u>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负责进行复核。T 日的<u>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u>在本基金 T 日持有的所投资基金披露净值当日计算，基金管理人应将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和<u>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u>发送给基金托管人。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投资基础基金份额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申购费、赎回费以及销售服务费用等），但法律法规禁止从基金财产中列支的除外；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u>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u>； 4、基金投资基础基金份额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申购费、赎回费以及销售服务费用等），但法律法规禁止从基金财产中列支的除外； 其后条款序号依次调整。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新增：<u>3、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u> <u>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u> <u>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u> <u>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4%年费率计提。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u> <u>$H = E \times 0.4\% \div \text{当年天数}$</u> <u>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u> <u>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u> <u>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u> <u>销售服务费由登记机构代收，登记机构收到后按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u> 3、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10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3、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u>相应类别</u>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2、基金收益分配后<u>各类基金份额</u>的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u>各类基金份额</u>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u>该类</u>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3、<u>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u>
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	六、基金收益分配中发生的费用 ……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	六、基金收益分配中发生的费用 ……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u>相应类别</u>的基金份额。
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四）基金净值信息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第 3 个工作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后的第 3 个工作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四）基金净值信息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u>各类基金份额</u>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第 3 个工作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u>各类基金份额</u>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后的第 3 个工作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u>各类基金份额</u>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七) 临时报告 16、管理费、托管费、申购费、赎回费等费用计提标准、计提方式和费率发生变更； 17、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达基金份额净值百分之零点五；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七) 临时报告 16、管理费、托管费、<u>销售服务费</u>、申购费、赎回费等费用计提标准、计提方式和费率发生变更； 17、<u>任一类基金份额</u>的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达<u>该类基金份额</u>的基金份额净值百分之零点五；
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六、信息披露事务管理 基金托管人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管理人编制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基金定期报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清算报告等公开披露的相关基金信息进行复核、审查，并向基金管理人进行书面或电子确认。	六、信息披露事务管理 基金托管人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管理人编制的基金资产净值、<u>各类基金份额</u>的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基金定期报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清算报告等公开披露的相关基金信息进行复核、审查，并向基金管理人进行书面或电子确认。
第二十四部分 基金合同内容摘要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义务 (二) 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与义务 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托管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8) 复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义务 (二) 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与义务 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托管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8) 复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u>各类基金份额</u>的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第二十四部分 基金合同内容摘要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义务 (三)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义务 (三)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u>同一类别</u>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u>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与 C 类基金份额由于基金份额净值的不同，基金收益分配的金额以及参与清算后的剩余基金财产分配的数量将可能有所不同。</u>
第二十四部分 基金合同内容摘要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集、议事及表决的程序和规则 一) 召开事由 1、当出现或需要决定下列事由之一的，应当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5) 调整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报酬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集、议事及表决的程序和规则 一) 召开事由 1、当出现或需要决定下列事由之一的，应当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5) 调整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报酬

	标准； 2、在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以下情况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	标准<u>或提高销售服务费</u>； 2、在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以下情况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u>或销售服务费</u>、<u>或变更收费方式</u>；
第二十四部分 基金合同内容摘要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3、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u>相应类别</u>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2、基金收益分配后<u>各类基金份额</u>的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u>各类基金份额</u>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u>该类</u>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3、<u>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u>
第二十四部分 基金合同内容摘要	四、与基金财产管理、运用有关费用的提取、支付方式与比例	四、与基金财产管理、运用有关费用的提取、支付方式与比例 新增：<u>3、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u> <u>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u> <u>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u> <u>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4% 年费率计提。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u> $H=E \times 0.4\% \div \text{当年天数}$ <u>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u> <u>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u> <u>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u>

		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销售服务费由登记机构代收,登记机构收到后按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第二十四部分 基金合同内容摘要	六、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方法和公告方式 (三) 基金净值信息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第3个工作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后的第3个工作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六、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方法和公告方式 (三) 基金净值信息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u>各类基金份额的</u>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第3个工作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u>各类基金份额的</u>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后的第3个工作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u>各类基金份额的</u>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修改对照表

修改章节	修改前	修改后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的业务监督和核查	（二）基金托管人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	（二）基金托管人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资产净值计算、 <u>各类基金份额的</u> 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
四、基金管理人对于基金托管人的业务核查	基金管理人对于基金托管人履行托管职责情况进行核查，核查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基金托管人安全保管基金财产、开设基金财产的资金账户和证券账户、复核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根据管理人指令办理清算交收、相关信息披露和监督基金投资运作等行为。	基金管理人对于基金托管人履行托管职责情况进行核查，核查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基金托管人安全保管基金财产、开设基金财产的资金账户和证券账户、复核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和 <u>各类基金份额的</u> 基金份额净值、根据管理人指令办理清算交收、相关信息披露和监督基金投资运作等行为。
七、交易及清算交收安排	（三）资金、证券账目及交易记录的核对 对基金的交易记录，由基金管理人按日进行核对。每日对外披露基金份额净值之前，必须保证当天所有实际交易记录与基金会计账簿上的交易记录完全一致。如果实际交易记录与会计账簿记录不一致，造成基金会计核算不完整或不真实，由此导致的损失由基金的会计责任方承担。	（三）资金、证券账目及交易记录的核对 对基金的交易记录，由基金管理人按日进行核对。每日对外披露 <u>各类基金份额的</u> 基金份额净值之前，必须保证当天所有实际交易记录与基金会计账簿上的交易记录完全一致。如果实际交易记录与会计账簿记录不一致，造成基金会计核算不完整或不真实，由此导致的损失由基金的会计责任方承担。
八、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	（一）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 1、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复核的时间和程序 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负债后的价值。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一）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 1、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复核的时间和程序 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负债后的价值。 <u>各类基金份额的</u> 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估值日， <u>该类基金份额的</u> 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 <u>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均</u> 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

	基金管理人每个估值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估值原则应符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复核。 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本基金T日持有的所投资基金披露净值当日计算，基金管理人应将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发送给基金托管人。	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u>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u> 基金管理人每个估值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u>各类基金份额的</u>基金份额净值。估值原则应符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和<u>各类基金份额的</u>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复核。 T日的<u>各类基金份额的</u>基金份额净值在本基金T日持有的所投资基金披露净值当日计算，基金管理人应将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和<u>各类基金份额的</u>基金份额净值发送给基金托管人。
八、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	(三) 估值差错处理 当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已由基金托管人复核确认后公告的，由此造成的投资者或基金的损失，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投资者或基金支付赔偿金，就实际向投资者或基金支付的赔偿金额，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按照管理费率 and 托管费率的比例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 估值差错处理 当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u>各类基金份额的</u>基金份额净值已由基金托管人复核确认后公告的，由此造成的投资者或基金的损失，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投资者或基金支付赔偿金，就实际向投资者或基金支付的赔偿金额，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按照管理费率 and 托管费率的比例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九、基金收益分配	(一) 基金收益分配的原则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3、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一) 基金收益分配的原则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u>相应类别的</u>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2、基金收益分配后<u>各类基金份额的</u>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u>各类基金份额的</u>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u>该类</u>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3、<u>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u> 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十、信息披露	(二)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在信息披露中的职责和信息披露程序 ……基金托管人应当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管理人编制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业绩表现数据、基金定期报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清算报告等公开披露的相关基金信息进行复核、审查,并向基金管理人进行书面或电子确认。	(二)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在信息披露中的职责和信息披露程序 ……基金托管人应当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管理人编制的基金资产净值、<u>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u>、基金业绩表现数据、基金定期报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清算报告等公开披露的相关基金信息进行复核、审查,并向基金管理人进行书面或电子确认。
十一、基金费用	(三)证券交易费用、基金信息披露费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等根据有关法规、《基金合同》及相应协议的规定,由基金托管人按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并根据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不列入基金费用。 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	增加:<u>(三)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u> <u>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u> <u>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4%年费率计提。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u> <u>$H=E \times 0.4\% \div \text{当年天数}$</u> <u>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u> <u>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u> <u>(四)</u>证券交易费用、基金信息披露费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等根据有关法规、《基金合同》及相应协议的规定,由基金托管人按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并根据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u>(五)</u>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不列入基金费用。 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得收取申购费、赎回费

	直销渠道申购且不得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记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 （五）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的复核程序、支付方式和时间。基金托管人对不符合《基金法》、《运作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其他费用有权拒绝执行。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计提的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等，根据本托管协议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行复核。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于次月首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于次月首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六）如果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本协议的约定，从基金财产中列支费用，有权要求基金管理人做出书面解释，如果基金托管人认为基金管理人无正当或合理的理由，可以拒绝支付。	（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记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 <u>（六）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复核程序、支付方式和时间。基金托管人对不符合《基金法》、《运作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其他费用有权拒绝执行。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计提的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和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等，根据本托管协议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行复核。</u>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于次月首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于次月首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u>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于次月首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销售服务费由登记机构代收，登记机构收到后按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u> <u>（七）如果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本协议的约定，从基金财产中列支费用，有权要求基金管理人做出书面解释，如果基金托管人认为基金管理人无正当或合理的理由，可以拒绝支付。</u>
--	--	---